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赣教办函〔2023〕4号

关于开展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 排查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高校、省属中专：

近年来，因学生宿舍高低床护栏质量低劣、高度长度不足等安全隐患导致的学生意外伤亡事件时有发生。为及时消除风险隐患，保障学生在校人身安全，现将开展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即开展全面排查整改

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12月13日发布的《GB/T3328—2016家具、床类主要尺寸》标准中指出，高低床在放置床垫（褥）情况下，床褥上表面到安全栏板的顶边距离应不小于200毫米；不放置床垫（褥）情况下，安全栏板的顶边与床铺面的上表面应不小于300毫米；双层床安全栏板缺口应小于等于600毫米。

各地各校要严格按照上述高低床国家推荐性标准立即部署开展全面排查，全面掌握本地区本学校学生宿舍高低床配备、

使用、管理情况，对排查出的设计不科学，床架护栏长度短、高度低以及偷工减料、质量低劣等存在安全隐患的高低床要立即采取措施，于3月10日前完成整改，消除安全隐患。请各地各校于2月17日前将《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负责人信息》（附件1）报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

二、及时报送工作情况

1. 请各设区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汇总梳理本行政区域内中小学校学生宿舍高低床风险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如实填写《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附件2），并形成工作总结，于3月17日前一并报送厅基教处。

2. 请各高职院校、省属中专于3月15日前将本校排查整改工作总结和《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附件2）报送厅职成处。

3. 请各本科高校于3月15日前将本校排查整改工作总结和《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附件2）报送厅高教处。

4. 请厅基教处、厅职成处、厅高教处分口汇总梳理各地各校排查整改情况后，于3月24日前送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

三、切实落实主体责任

各地各校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站在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和领导责任，坚持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扎实做好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坚决遏制类似事件发生。对未按要求排查整改，因高低床安全隐患导致学生意外伤亡发生的，将依据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厅基教处联系人：陈斯，联系电话：0791-86765128，邮箱：1151392552@qq.com；厅职成处联系人：黄丽舟，联系电话：0791-86765153，邮箱：570173916@qq.com；厅高教处联系人：顾家豪，联系电话：18679650726，邮箱：1297001563@qq.com；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联系人：熊川，联系电话：0791-86756216，邮箱：653728440@qq.com。

- 附件：1. 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负责人信息
2. 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



（此文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负责人信息

单位（盖章）：

负责部门	负责人	职务	手机	电话

附件 2

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教育局用表）

单位：（盖章）

单位	配备高低床学校数 （所）	学生宿舍高低床总数 （套）	存在安全隐患的高低床 数（套）	整改完成情况 总数（套）
市直				
XX 县（市区）				
XX 县（市区）				
合计				

学生宿舍高低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统计表（高等学校、省属中专用表）

单位：（盖章）

学生宿舍高低床总数（套）	存在安全隐患的高低床数量（套）	整改完成情况总数（套）